

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F1505002026010901001001F1505002026010901001002F1505002026010901001003)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

一、招标条件

本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政府投资3150.00万元，招标人为奈曼旗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4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七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八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七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八标段。3.1.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2)人员要求：①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或水利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所投标的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0)，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②拟派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0)，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③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须具有岗位证书；④安全员须具有C类安全生产考核证书；⑤以上人员提供近一年内(指2024年11月至今)任意连续六个月的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会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入职不足一年的人员则从入职之月算起提供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如是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本人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3)投标人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https://rcpu.cweun.orgL>)或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s://scjg.mwr.gov.cn/#/home>)建立信用档案。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为其在信用档案中录入的人员；(附网站从业人员或人员档案查询截图，投标人以企业身份登录查询截图无效)(4)财务要求：投标人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5)投标人需提供未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全区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663号)、《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4〕395号)中被评为D级证明资料(截图及承诺函格式自拟)；(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提供网页截图)及投标人未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7) 投标人需提供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本项目拟派的项目经理的行贿犯罪记录, 否则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提供网页截图);除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相关要求以外, 其他网站材料不作为投标人中标资格审查条件。(8) 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让、围标、串标、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 一经发现视为其投标无效, 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9) 同一标段的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2】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七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七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八标段。3.1.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同时具备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2) 人员要求: ① 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或水利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 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所投标的本单位注册, 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0), 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 ② 拟派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0), 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 ③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须具有岗位证书; ④ 安全员须具有C类安全生产考核证书; ⑤ 以上人员提供近一年内(指2024年11月至今)任意连续六个月的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会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 入职不足一年的人员则从入职之月算起提供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如是退休返聘人员, 须提供本人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3) 投标人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https://rcpu.cweun.org/L>) 或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https://scjg.mwr.gov.cn/#/home>) 建立信用档案。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为其在信用档案中录入的人员;(附网站从业人员或人员档案查询截图, 投标人以企业身份登录查询截图无效) (4) 财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5) 投标人需提供未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全区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663号)、《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4〕395号)中被评为D级证明资料(截图及承诺函格式自拟);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提供网页截图)及投标人未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中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7) 投标人需提供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本项目拟派的项目经理的行贿犯罪记录, 否则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提供网页截图);除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相关要求以外, 其他网站材料不作为投标人中标资格审查条件。(8) 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让、围标、串标、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 一经发现视为其投标无效, 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9) 同一标段的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八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七标段;奈曼旗2025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八标段。3.1.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同时具备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2) 人员要求: ① 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或水利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 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所投标的本单位注册, 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0), 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 ② 拟派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0), 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 ③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须具有岗位证书; ④ 安全员须具有

C类安全生产考核证书；⑤以上人员提供近一年内(指2024年11月至今)任意连续六个月的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会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入职不足一年的人员则从入职之月算起提供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如是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本人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3)投标人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

(<https://rcpu.cweun.org/>)或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s://scjg.mwrgov.cn/#/home>)建立信用档案。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为其在信用档案中录入的人员；(附网站从业人员或人员档案查询截图，投标人以企业身份登录查询截图无效)(4)财务要求：投标人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5)投标人需提供未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全区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663号)、《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2023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4〕395号)中被评为D级证明资料(截图及承诺函格式自拟)；(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提供网页截图)及投标人未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7)投标人需提供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本项目拟派的项目经理的行贿犯罪记录，否则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提供网页截图)；除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相关要求以外，其他网站材料不作为投标人中标资格审查条件。(8)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让、围标、串标、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视为其投标无效，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9)同一标段的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12 17:30:00到2026-01-17 23:30:00。

获取方式：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3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3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进行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bt.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奈曼旗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奈曼旗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奈曼旗

联系人：窦新伟

电话：0475-4213879

邮件：tlmntqz@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史虹凤

电话：13347120222

邮件：nmgvzxmg_l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已由通辽市农牧局以通农牧发〔2025〕107 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奈曼旗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 0.00 元，政府投资 3150.00 万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

施工二标段：项目区涉及奈曼旗的 1 个乡镇苏木，为治安镇。

施工七标段：项目区涉及奈曼旗的 2 个乡镇苏木，分别为义隆永镇，沙日浩来镇。

施工八标段：项目区涉及奈曼旗的 1 个乡镇苏木，为黄花塔拉苏木。

规模：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实施地点及面积：奈曼旗 2025 年实施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任务面积 2.2875 万亩，涉及 1 个苏木乡镇 7 个村。建设面积 2.2875 万亩，其中 18975 亩项目区为奈曼旗 2019 年度高效节水灌溉项目，3900 亩为奈曼旗 2020 年农业生产发展专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七标段：实施地点及面积：奈曼旗 2025 年实施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任务面积 6300 亩，涉及 2 个苏木乡镇 3 个村。建设面积 6300 亩，其中 4600 亩项目区为奈曼旗 2019 年度高效节水灌溉项目，1700 亩为奈曼旗 2015 年全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工程建设项目。其中义隆永镇 0.46 万亩，沙日浩来镇 0.17 万亩。

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八标段：实施地点及面积：奈曼旗 2025 年实施玉米单产提升工程任务面积 7600 亩，涉及 1 个苏木乡镇 2 个村。建设面积 7600 亩，其中 7600 亩项目区为奈曼旗 2019 年度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其中黄花塔拉苏木 0.76 万亩。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工期 (天)	合同估算 价(元)	企业资质 要求	人员 资质 要求	是否允许 联合体
F1505002 02601090 1001001	奈曼旗 2025 年 玉米单产提升工 程施工二标段	实施地点及面积： 奈曼旗 2025 年实 施玉米单产提升工 程任务面积 2.2875 万亩，涉及 1 个苏 木乡镇 7 个村。建 设面积 2.2875 万 亩，其中 18975 亩 项目区为奈曼旗 2019 年度高效节水 灌溉项目，3900 亩 为奈曼旗 2020 年农 业生产发展专项 (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	324	3156827.0 0 元	[水利水电 工程·水利 水电施工 总承包参 级](含) 以上	[注册二级 建造师·水 利水电或 工程专业 二级](含) 以上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 合体投标
F1505002 02601090 1001002	奈曼旗 2025 年 玉米单产提升工 程施工七标段	实施地点及面积： 奈曼旗 2025 年实 施玉米单产提升工 程任务面积 6300 亩，涉及 2 个苏木 乡镇 3 个村。建设 面积 6300 亩，其中 4600 亩项目区为奈 曼旗 2019 年度高效 节水灌溉项目， 1700 亩为奈曼旗 2015 年全国新增千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 工程建设项目。 其中义隆永镇 0.46 万亩，沙日浩来镇 0.17 万亩。	324	2491108.0 0 元	[水利水电 工程·水利 水电施工 总承包参 级](含) 以上	[注册二级 建造师·水 利水电或 工程专业 二级](含) 以上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 合体投标
F1505002 02601090 1001003	奈曼旗 2025 年 玉米单产提升工 程施工八标段	实施地点及面积： 奈曼旗 2025 年实 施玉米单产提升工 程任务面积 7600 亩，涉及 1 个苏木 乡镇 2 个村。建设 面积 7600 亩，其中 7600 亩项目区为奈 曼旗 2019 年度高效 节水灌溉项目。 其中黄花塔拉苏木 0.76 万亩。	324	4501498.0 0 元	[水利水电 工程·水利 水电施工 总承包参 级](含) 以上	[注册二级 建造师·水 利水电或 工程专业 二级](含) 以上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 合体投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七标段；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八标段。

3.1.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备省、部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2）人员要求：

①投标人拟派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或水利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所投标的本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0），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

②拟派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无在建项目中任职（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0），并提供承诺；（若中标后发现该项目经理存在其他在建工程，本公司自愿放弃本次中标资格。）；

③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须具有岗位证书；

④安全员须具有 C 类安全生产考核证书；

⑤以上人员提供近一年内（指2024年11月至今）任意连续六个月的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会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入职不足一年的人员则从入职之月算起提供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如是退休返聘人员，须提供本人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

（3）投标人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https://rcpu.cweun.org/>）或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https://scjg.mwr.gov.cn/#/home>）建立信用档案。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五大员”为其在信用档案中录入的人员；（附网站从业人员或人员档案查询截图，投标人以企业身份登录查询截图无效）

（4）财务要求：投标人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投标人需提供未在《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关于公布全区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5】663 号）、《内蒙古自治区农牧

厅关于公布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参建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内农牧建发〔2024〕395 号）中被评为 D 级证明资料（截图及承诺函格式自拟）；

（6）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提供网页截图）及投标人未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7）投标人需提供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中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本项目拟派的项目经理的行贿犯罪记录，否则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提供网页截图）；除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相关要求以外，其他网站材料不作为投标人中标资格审查条件。

（8）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让、围标、串标、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视为其投标无效，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9）同一标段的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2026 年 01 月 12 日 至 2026 年 01 月 17 日（北京时间），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2 月 03 日 9 时 00 分，地点为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本项目于投标截止时间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进行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

5.4、开标技术服务热线：0512-58188511、0471-5332612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一）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三）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7.1、异议受理处置方式：

潜在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在系统内或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招标人及委托的代理机构收到后及时进行答复。

7.2、监督单位：奈曼旗农牧和科技局

受理股室：奈曼旗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联系人：王景和 电话：0475-4213879

电子邮箱：tlnmtgz@163.com

通讯地址：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农牧和科技局

7.3、其他事项

关于中标企业须承诺并严格落实《关于高质量推动大面积单产提升稳定粮食增产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内农牧种植发【2025】359）文件中要求的：中标企业按照不低于中标金额 5%的标准落实以工代赈，主要通过劳务费等方式支付给项目区群众，主要包括工程建设中管道安装、管沟回填、井房砌筑、首部设施安装服务保障等技术门槛低、工作技能要求不高的工程环节，以劳务分包的方式分包给项目区所在地村集体、合作社或农牧民群众，从而为项目区群众提供更多务工岗位，切实增加农牧民收入。

同一投标人最多可对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二标段、施工七标段、施工八标段中的一个标段进行投标。同一投标人同时对上述标段（含两个）进行投标的，其所投后续标段均按无效投标处理。为确保项目施工进度要求、工程质量及项目标段竞争力，同一投标人可参加后续开标日期的投标，其投标规则根据所在标段的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同一投标人在奈曼旗 2025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施工 1-8 标段中最多只能中 1 个标段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奈曼旗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通辽市奈曼旗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邮编：028300

邮编：010010

联系人：窦新伟

联系人：史虹凤

电话：17614874013

电话：13347120222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919326306@qq.com

电子邮箱：68400182@qq.com